

From: 里美 [REDACTED]
Sent: 2016年10月25日星期二 19:05
To: response
Subject: 反对建議改善聯交所的上市監管決策及管治架構的諮詢文件

2016年6月17日的《有關建議改善聯交所的上市監管決策及管治架構的諮詢文件》中，相關建議必須反對，大幅削弱港交所權利，導致證監會掌握主要審批權但無機構監管，會產生問題。